

证券代码：870055

证券简称：创易技研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倪锦程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内容客观、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当前公司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为了增强公司竞争实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拟进行本次定向发行。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60 万股（含 60 万股），发行价格 2.50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为发行对象确定的定向发行，本次股票拟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共 9 名，分别为：华凌、袁春林、相冬生、朱嘉麒、贺丽珍、周明龙、沈俊、林宗娟、仲维新，本次发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股票发》（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中，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签署〈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华凌、袁春林、相冬生、朱嘉麒、贺丽珍、周明龙、沈俊、林宗娟、仲维新定向发行股票，公司拟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以及全国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同意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作出相应调整，需同步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决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督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